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丛书

NONG CUN JING JI FA ZHAN YU JING YING GUAN LI CONG SHU

主编：崔富春

XIN XING NONG MIN PEI XUN SHOU CE



新型农民培训手册

张 纯 薛 瑞 胡高裕 编著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中心

ISBN 978-7-5116-4200-0

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中心 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中心 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中心



新型农民培训手册

（第一版）

（中国出版集团）

001048860

F32
74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丛书

主编 崔富春

新型农民培训手册

张 纯 薛 锐 胡高裕 编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贵阳学院图书馆



GYXY1048860

03882010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型农民培训手册/张纯, 薛锐, 胡高裕编著. —北京: 中国
社会出版社, 2008. 4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丛书/崔富春 主编)

ISBN 978-7-5087-2162-0

I. 新… II. ①张… ②薛… ③胡… III. 农村—经济
管理—手册 IV. F32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6594 号

丛 书 名: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丛书

主 编: 崔富春

书 名: 新型农民培训手册

编 著 者: 张 纯 薛 锐 胡高裕

责任编辑: 王紫千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 (010) 66080300 (010) 66083600

(010) 66085300 (010) 66063678

邮购部: (010) 66060275 电传: (010) 66051713

网 址: www.shcbs.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市后沙峪印刷厂

开 本: 140mm × 203mm 1/32

印 张: 9.375

字 数: 178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9.00 元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书屋

总顾问：回良玉

编辑指导委员会

主任：李学举

副主任：翟卫华 柳斌杰 胡占凡 窦玉沛

委员：詹成付 吴尚之 涂更新 王英利

李宗达 米有录 王爱平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图书编辑委员会

主任：王石奇 晋保平

副主任：李宗达 蔡昉 崔富春 翟胜明

委员：赵睿 赵一红 左义河 宗颖生 弓永华

农村经济发展与经营管理丛书

主任：崔富春

副主任：左义河 宗颖生 弓永华

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金胜 孙泰森 邢国明 李生才

李生泉 李宏全 李国柱 杨鹏

郭晋平 郭玉明 郝利平 武星亮

蔺艮鼎 薛孝恩

目 录

第一篇 绪论

- 第一章 农村及其发展 /2
- 第二章 新农村建设 /8
- 第三章 新型农民培训 /26

第二篇 农村经营管理

- 第一章 农村规划与建设 /32
 - 第一节 农村规划建设综述 /32
 - 第二节 农村规划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43
 - 第三节 农村规划建设基本原则 /50
 - 第四节 村庄规划与整治内容 /59
- 第二章 农村劳动力转移 /63
 - 第一节 我国农村劳动力转移历程 /63
 - 第二节 农村劳动力转移分析 /77
 - 第三节 新阶段劳动力转移及基本思路 /90
- 第三章 农村市场及现代农业的发展 /103
 - 第一节 农村市场 /103
 - 第二节 我国农业现代化发展道路 /113

- 第三节 我国发展现代农业需注意的问题 /128
- 第四节 我国发展现代农业的基本思路 /135
- 第四章 村干部培训 /153
 - 第一节 认清形势,明确职责 /153
 - 第二节 提高村干部素质 /162
 - 第三节 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168

第三篇 农村政策法规

- 第一章 农村土地经营政策 /175
 - 第一节 农村土地经营 /175
 - 第二节 家庭土地承包 /184
 - 第三节 稳定土地承包关系 /190
- 第二章 促进农民增收政策 /197
 - 第一节 我国农民收入问题探究 /197
 - 第二节 促进农民增收 /206
 - 第三节 加入 WTO 后增加农民收入的途径 /216
- 第三章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政策 /221
 - 第一节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相关文件 /221
 - 第二节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问题探讨 /223
 - 第三节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意义 /228
- 第四章 农民工劳动权益保护政策 /231
 - 第一节 我国农民工权益的理论定位分析 /231
 - 第二节 农民工劳动权益保护的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233
 - 第三节 解决农民工劳动权益保护的建议 /241

第四篇 农村生态环境

第一章 农村生态环境建设	/248
第一节 农村生态与农业环境	/248
第二节 农业生产与农村生态环境	/253
第三节 农村生态环境建设	/260
第二章 农村区域可持续发展	/264
第一节 农村区域可持续发展	/264
第二节 农村区域可持续发展的政策	/279
第三节 农村区域可持续发展的意义	/286
参考文献	/288
后 记	/291

第一章 农村及其发展

当今世界的许多发展中国家，农村经济发展仍然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主战场。农业和农村是工业经济与城市经济的摇篮，农村经济发展与世界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农村的发展有其特殊的历史过程，作为本书的第一部分，现以专题的形式介绍农村的发展、经营、规划等内容，旨在通过各项专题，从各种视角透视农村社会。本章将对我国的农村发展进行探讨。

一、农村概述

农村是指以从事农业生产为主的农业人口居住的地区，是相对于城市的称谓，具有特定的自然景观和社会经济条件，具体指农业区，有集镇、村落，以农业产业（自然经济和第一产业）为主，包括各种农场（包括畜牧和水产养殖场）、林场（林业生产区）、园艺和蔬菜生产等。

农村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未来社会中，城市与农村的本质差别将消失。与人口集中的城镇比较，农村地区人口呈散落居住。在进入工业化社会之前，社会中大部分的人口居住在农村。现在的农村同城市相比其特点：①人口稀少，居民点分散在农业生产的环境之中，具有田园风光；②家族聚居的现象较为明显；③工业、商业、金融、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水平较低。

在不同的国家、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所规定的农村统计口径

有所不同。例如：美国 1950 年以前规定，凡是人口在 2500 人以下的、没有组织成自治单位的居住地就算农村；1950 年以后规定，不论其是否组织成自治单位，凡人口在 2500 人以下或人口在每平方英里 1500 人以下的地区及城市郊区都算作农村；欧洲各国一般以居住在 2000 人以下者为农村。但中国没有直接规定“农村”这一统计指标的口径，仅规定了“市镇总人口”和“乡村总人口”这两个人口统计指标。国家统计局解释，“市镇总人口”指市、镇辖区内的全部人口；“乡村总人口”指县（不含镇）内全部人口。其中，“市”是指经国家规定成立“市”建制的城市；“镇”是指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批准的镇。

二、我国农村发展概述

原始社会初期，人类依靠采集、渔猎为生，逐水草、居巢穴，无所谓村落。到了原始社会的中期，约在新石器时代，人类掌握了农业生产技术，有了耕种土地、照管作物、饲养畜禽等生产活动，人类开始定居下来，这时就出现了最早的村落。原始村落是以血缘关系形成的氏族部落的聚居之地，实行原始公有制，按自然分工进行生产活动，平均分配。至原始社会末期，交换有了一定的发展，在一些交通方便、位置适中的村落中，出现了集市。

到了奴隶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手工业、商业相继从农业中分立出来。在一些大的村落中，手工业者集中，商业集中，形成永久性市场。这些地方，逐步演变成一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为了财产的安全、政权的巩固，则修筑城堡等，逐渐出现了城市。大商人、大奴隶主、官吏聚居在城市；奴隶、个体小农、少数小奴隶主则居住在农村。

而封建社会，农村主要居住着农民（雇农、佃农、自耕农）或农奴、中小地主等。土地等生产资料绝大部分为封建地主阶级（或封建农奴主阶级）所有，少部分归农民所有。

在资本主义的初期，农村居民除包括封建社会遗留的各种成员外，主要是经营农业的小土地所有者和农业资本家。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农村的扩展，大批破产农民进入城市成为工人。在发达的资本主义阶段，农村居民的主要成分是比例不等的大中小型农场主和受雇于农场主的农业工人。此外，由城市迁入农村的居民以及农村工商业从业人员也日益增加。

鸦片战争之后，农村逐渐演化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其社会经济的特点是：①大部分或绝大部分的土地归地主和富农阶级所有。②地主通过地租、高利贷和商业资本三种形式剥削农民。③西方发达国家的工业品输入中国，并在中国直接开办工厂，动摇了耕织结合的农村经济结构。④由于帝国主义势力控制了中国农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并直接到农村收购农产品，致使中国农业商品化具有殖民的性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农村社会经济关系不断发生变化。1949年～1952年，全国绝大部分农村进行了土地改革，由封建土地所有制转变为农民土地所有制，个体农民经济成为最主要的经济成分。1953年～1957年农业合作化时期，农民加入合作社以后，土地等主要生产资料实行集体所有制和按劳分配制。供销合作、信用合作以及农村工业，商店、银行、学校、医院、文化设施等随之发展，农村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1958年～1978年，实行人民公社化，由于“左”的政策，使农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都受到了破坏，农村经济停滞。到1979年，农村开始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在土地集体所有

的基础上，实行家庭承包经营。农村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都有了较快的发展，农村面貌有了很大的变化。

1982年1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第一个“一号文件”，对迅速展开的农村改革进行了总结，并对当年和此后一个时期农村改革和农业发展作了具体部署。它突破了传统的“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框框，明确指出包产到户、包干到户或大包干“都是社会主义生产责任制”。这个文件不但肯定了“双包”（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制，而且说明它是“不同于合作化以前的小私有的个体经济，而是社会主义农业经济的组成部分”。

1983年1月，第二个中央一号文件《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正式颁布。从理论上明确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在党的领导下中国农民的伟大创造，是马克思主义农业合作化理论在我国实践中的新发展”。

1984年1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一九八四年农村工作的通知》，强调要继续稳定和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延长土地承包期。为鼓励农民增加对土地的投资而规定土地承包期一般应在15年以上，生产周期长和具有开发性的项目，承包期应当更长一些。

1985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文件的中心内容是：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取消30年来农副产品统购派购的制度，对粮、棉等少数重要产品采取国家计划合同收购的新政策。国家还将农业税由实物税改为现金税。

1986年1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1986年农村工作的部署》，即第五个一号文件。文件肯定了农村改革的方针政策是正确的，必须继续贯彻执行。针对农业面临的停滞、徘徊和放松倾向，文件强调要进一步摆正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1998年10月，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强调“粮食和其他农产品大幅度增长，由长期短缺到总量平衡、丰年有余，基本解决了全国人民的吃饭问题；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带动农村产业结构、就业结构变革和小城镇发展，开创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农村现代化道路。农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全国农村总体上进入由温饱向小康迈进的阶段。”

2003年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减负。

2004年1月，中央下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成为改革开放以来中央的第六个一号文件。

2005年，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历史任务，它是我国解决“三农”问题的长期指导思想。在“多予、少取、放活”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方针的指引下，我国取消农业税，加大教育卫生等社会投入力度，加强电、路、水、垃圾处理等基础建设，建立农村低保，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使广大农村出现了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中国农村的发展掀开了崭新的一页。

200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公布《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这个纲领性的文件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 and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五个方面，提出了发展新农村的具体要求，全面阐述了当代新农村建设发展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它标志着中国农村建设已经从追求效率到追求公正，从关注生产到关注消费，从生产关系变革向发展生产力、促进上层建筑完善等方面发生了根本性转变，是农村发展的又一重要历史转折点。

2007年1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下发。文件要求：“发展现

代农业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要用现代物质条件装备农业，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农业，用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农业，用现代经营形式推进农业，用现代发展理念引领农业，用培养新型农民发展农业，提高农业水利化、机械化和信息化水平，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农业素质、效益和竞争力。”

第二章 新农村建设

本章从我国农村建设的发展历史入手,谈古论今,多方位、多层次、多视角展现了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特点,并且通过对我国村庄建设发展脉络的解读,深刻剖析新农村建设存在的问题,提出新农村如何建设等问题。

一、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历史背景

(一) 我国进入工业化中期阶段,为工业反哺农业、城市带动农村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和历史的机遇,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成为必然要求。目前,我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一些主要发展指标均表明我国已进入城乡统筹发展的新阶段。一是人均 GDP。2007 年上年度我国人均 GDP 为 1800 美元,步入了中等收入国家行列。二是产业结构。根据第一产业增加值自身运行规律,并按照第一产业增加值及其对 GDP 增量贡献率和增速拉动率的二阶自回归,预期 2007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按去年可比价格计算实际增长 4% 左右,农林牧渔业将保持适度增长。第一产业增加值增幅及其对 GDP 增量的贡献率和对 GDP 增速的拉动率较 2006 年进一步下降。以信息和重化工为代表的产业,已取代了传统产业,成为经济发展的支柱。三是就业结构。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00~2006 年我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公告:2006 年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21001 元;月平均工资为 1750.1 元。如果以 2000 年为 100%,那么 2006 年就是 224%;净增加值就是 11630

元，是2000年平均工资的1.24倍。每月的净增加值为969.2元，同样是2000年月平均工资的1.24倍。新华网最新统计显示，2006年末，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927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4.3%。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报告显示：上半年，全国城镇国有经济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9796元，同比增长15.3%；城镇集体经济单位5566元，增长15.6%；城镇其他经济类型单位9165元，增长11.6%。

（二）当前农村和农业发展仍然处在艰难的爬坡阶段，农业基础设施薄弱、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扩大的矛盾依然突出，解决好“三农”问题仍然是工业化、城镇化进程中的艰巨历史任务。“三农”问题成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现代化建设的重点和难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成为迫切要求。近些年来，我国农村工业化、城镇化步伐加快，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农民收入增幅提高，但农村经济和农业的发展依然存在着突出问题。农业面临的资源短缺、生态环境脆弱和市场约束、体制障碍等严重问题使农业生产成为三次产业中效益最低的产业、国民经济发展中最薄弱的环节、一个很难解决又必须解决的问题。如果任其蔓延，将严重地影响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影响全面小康社会和现代化建设的顺利发展，影响和谐社会建设。所以，要把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难点、重点、科学发展观的着眼点、构建和谐社会的着力点结合起来。这不仅是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客观需要和迫切要求，还是解决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突出矛盾和问题的应对之策，是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长久之计。

（三）近年来，党中央在解决“三农”问题和处理工农关系、城